

## 光大證券國際 隱私政策

### A.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及私隱政策的闡釋

於提供任何個人資料前，請詳閱下列要點。

#### 定義

1. 除文意另有所指，下述詞語在本私隱政策中出現具有如下所賦予的意義。

「個人資料」指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就個人資料一詞的定義。對於中國內地的自然人，個人資料應視為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所界定的個人信息。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指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包括，為避免疑問，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互聯網傳送並不絕對安全

2. 因互聯網乃一個開放系統，客戶透過互聯網傳送電郵或其他電子信息給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並不是絕對安全可靠。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並不擔保或保證透過互聯網及其他電子通訊系統所傳送訊息的安全性。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一概不負責使用者透過互聯網及其他電子通訊系統傳送電郵或其他電子信息至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或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應使用者要求傳送電郵或其他電子信息時使用者所遭受的任何損害及損失。

#### 收集及使用目的

3. 除了瀏覽者本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不會收集其他關於瀏覽者的任何個人資料，以識別任何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網站的瀏覽者身份。
4.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致力維持其所持有的個人資料的保密性。惟向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提供個人資料，則閣下同意個人資料可能用作以下用途：
  - 4.1. 處理客戶、非客戶（如適用）及客戶為其作為擔保人或向其提供第三方抵押的人士所提出的服務申請，及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所提供服務的日常工作；
  - 4.2. 客戶關係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長期惠顧獎賞計劃或特惠及獎賞計劃），及非客戶（例如講座及其他活動的出席者及參與者）的關係管理；
  - 4.3. 維持客戶或任何擔保人的信用記錄作為現在或將來參考之用；
  - 4.4. 改良、增強、設計及開展供客戶使用的現存或新的金融服務或相關產品（包括在適當的情況下向客戶提供財務意見）；
  - 4.5. 倘若資料當事人在帳戶申請表或其他申請表中或經其他途徑同意（包括表示不反對）使用其個人資料為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成員公司及 / 或集團以外公司作直接促銷用途，則會用作推廣金融及相關的服務、產品和貨品；
  - 4.6. 決定客戶或任何擔保人與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之間的債務數額；
  - 4.7. 向客戶或任何擔保人追收欠款；

- 4.8. 滿足適用法例或規例下所提出的資料披露請求或要求；
- 4.9. 使光大證券國際集團在合併、併合、重組或其他情況下的實際或建議的承讓人對擬作轉讓的交易進行評核；
- 4.10. 任何其他在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成員公司網站或申請表上不時披露的其他用途；
- 4.11. 在任何法院或主管當局展開或進行答辯或以其他形式參與任何法律或行政程序或研訊；
- 4.12. 尋求或取得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債務追討或證券結算、托管、審計、銀行、融資、保險、業務諮詢、外判服務或其他提供予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與其業務經營相關的服務；
- 4.13. 在歐洲設有註冊辦事處的公司（簡稱「歐洲公司」）有權跨境確認其跨境的股東。因此，我們有義務按適用的歐盟指令及/或其成員國家的法律及/或其他實施措施于該等歐洲公司要求時，提供包括股東姓名及地址之個人資料；以及
- 4.14. 任何與上述直接或間接有關或附帶的用途。

#### 潛在的接獲資料者的類別

5.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致力維持其所持有客戶或非客戶（如適用）個人資料的保密性。惟光大新鴻基可以根據其獨有酌情權向下列人士提供該等資料，用作直接促銷（倘若經其同意（包括表示不反對））或本私隱政策所容許的其他目的：
  - 5.1. 任何向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提供行政、電訊、電腦、付款、追討債務、證券結算、托管、審計、銀行、融資、保險、風險管理、業務諮詢、外判服務、客戶關係管理、營銷或其他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業務運作相關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不論在香港或其他地方）；
  - 5.2. 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任何成員的分支機構或辦事處；
  - 5.3. 作為擔保人或擬作為擔保人的任何人士；
  - 5.4. 對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或任何集團成員）負有保密責任或者經已承諾對該等資料保密的任何人士；
  - 5.5. 與客戶進行交易或擬作交易的任何金融機構；
  - 5.6. 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如果客戶欠帳，可將資料提供予債務追討機構；
  - 5.7.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任何成員的任何實際或提議的承讓人或受讓人；
  - 5.8. 依循法例或任何監管規則而需要披露予的任何人士，包括依循法院、仲裁庭、金融糾紛調解中心有限公司、政府、監管或其他團體或機構的任何規則、判決、決定或裁決，不論是適用於任何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成員的法律或監管要求或其他情況；或者是依循任何公司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29 條所發出的通知。

#### 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

6. 閣下可要求查閱及更正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所持有閣下的個人資料（如有的話）。倘若閣下希望查閱或更正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所持有閣下的個人資料，可書面通知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28 樓。光大證券國際集團可能會收取合理費用，以處理任何查閱資料之要求。

## 其他適用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7. 倘若閣下是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任何成員的客戶，則就相關帳戶而言，管理相關交易或投資帳戶的客戶協議或條款和條件中所載的個人資料附件（如適用）或條文會優先於本私隱政策乃屬一般性質。倘若有關個人資料是透過某一活動（例如出席講座）的申請表所收集，則該活動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將補充本私隱政策。如有不一致之處，以該活動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為準，惟僅限于該不一致之處。

## 其他免責聲明

8.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就其任何成員公司網站上的資料致力提供準確而可靠的資料，但并不擔保或保證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亦不會就其錯漏之處或其他任何原因而令閣下蒙受損失或損害承擔任何責任（不論是侵權的或是合同的責任或基于其他理據）。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任何網站上提供的任何資料，產品或服務均可隨時撤回或修改，恕不另行通知，并絕對免除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任何責任。客戶對任何特定資料，產品或服務的資格是受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最終和絕對的酌情權所規限。

防止任何電腦病毒或任何其他惡意軟件透過您連結或使用任何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網站或服務而進入您的系統及 / 或任何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的系統（包括但不限于本網站）是您的責任。

## 小型文字檔案(Cookies)

9. 除非另有規定，光大證券國際集團不會收集任何識別光大證券國際集團網站瀏覽者的個人資料。閣下瀏覽本網站，只有瀏覽的頁面可能會被記錄，除非另有說明。這些信息將用于編製有關相關網站的瀏覽者數量以及使用模式的一般統計信息。部分該等信息可能是通過使用小型文字檔案(cookies)來收集的。

## B. 拒絕使用個人資料作為直接促銷用途

### 要求停止接收直接促銷資料

在提供有關個人資料後，閣下可以隨時要求停止接收直接促銷資料。閣下可透過點擊附載於本集團發給閣下的促銷或推廣電郵上的“取消接收”鏈接。除此之外，閣下亦可[按此](#)下載表格，填妥并向下述人士提出要求停止接收光大新鴻基的直接促銷資料。光大新鴻基將免費處理閣下之要求。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28 樓

客戶服務熱線：+852 2822 5001 (香港)/ +853 6262 5028 (澳門)/ +86 40011 95525 (內地)

傳真：+852 3920 2789

電郵：cs@ebshk.com

### C. 個人資料附件

如果閣下需要更多關於光大證券國際集團在個人資料方面的政策和實務的信息,請[按此](#)下載個人資料附件。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均以適用閣下賬戶的相關客戶協議和附件中所載的個人資料附件為準。

### D. 個人隱私政策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請[按此](#)參閱適用於中國大陸自然人個人信息的內地客戶隱私政策。

### 重要事項

光大證券國際集團會不時更新本網站的內容。閣下于瀏覽本網站的任何內頁，即表示您同意上述的條款及條件。倘若閣下不同意本私隱政策，閣下不應閱覽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網站或其任何內容。如本私隱政策之中英文版本有不一致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最後更新：2022年1月10日)